

广州工商学院 2023 年度内部治理自评报告

根据《2023 年民办高校内部治理专项督导工作方案》，我校高度重视，组织相关部门对照检查指标，扎实开展了自评，情况如下：

一、工作情况

我校为非营利性民办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切实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依法治校、依章办学，不断深化制度建设，规范管理行为；实行民主管理、科学决策，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学校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强化法治理念，有效推进章程建设

学校根据党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学校章程，结合各个时期的发展需求，对学校章程进行修订、完善，严格以相关法律法规和学校章程治理学校。学校现施行的章程是 2021 年进行修订完善的，在省教育厅政策法规处的指导下，历时半年，反复修改，于当年 12 月底获得了省教育厅的核准。学校章程是“校内宪法”，就办学宗旨、主要任务、内部管理体制及人事、财务活动等重大的、基本的问题，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规定并形成内容完备的规范文件。

依据学校章程，学校制定并汇编形成了行政管理、人事管理、学生管理、教学管理、后勤保卫等八大册规章制度，形成了以章程为核心的规章制度体系。学校制定了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完善了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程序，建立了制

度便捷查询平台，并定期做好规章制度自查和废改立释工作，推进制度顺畅执行。

推进章程学习宣传。在学校官网信息公开专栏公布学校章程，并把学校章程纳入教职工入职培训和新生入学教育与“开学第一课”内容。计划把《广州工商学院章程》内容纳入到学生入学教育考试试题中，加强学生对学校章程相关内容的学习成效。

推进章程贯彻落实。学校坚持依法治校、依法治学，把学校章程作为学校内部治理的总纲领，在日常管理过程中，严格遵循章程做好师生的教育、管理、服务的各项工作，把依章行事与依法治校有机结合起来。通过章程建设和实施，不断深化制度建设，完善管理体制，提升学校治学办学水平，促进学校稳步健康发展。

（二）健全体制机制，促进科学依法决策

2022年7月18日省教育厅通过我校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备案《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广州工商学院董事会成员备案的函（粤教规函〔2022〕38号）》。学校董事会成员共9名，成员包括举办者或其代表、校长、党组织负责人、教职工代表等，其中1/3以上的成员具有5年以上高等教育教学经验。除上级教育工委派任党委书记张振超外，学校董事会成员中无其他在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决策机构负责人邵宝华董事长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品行良好，具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学校制定了董事会章程，对董事会议事规程也做了明确规定。学校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二十二条等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进行履职，且不

存在董事会不依法履职，对学校稳定、规范办学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学校章程明确董事会、党委、校长在学校决策、执行、监督各环节的权责和工作方式以及与其他治理主体的关系，实现不同权力合理运行并提升内部治理效能。为保证学校党政领导班子决策的规范化、科学化、民主化，学校结合实际，制定了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与党委会议事规则、党政联席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议事决策范围、议事决策原则和程序、议事事项执行和监督等。

设立发展决策咨询机构。成立学术委员会、教学指导委员会、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等学术机构以及法律事务部等咨询机构，充分保证和发挥专家、学者在学校学术决策和管理中的作用。

（三）坚持党建引领，强化思想政治把关

一是强化理论武装，旗帜鲜明加强党的思想建设。全面落实“第一议题”与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坚持把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党委会议的“第一议题”及时传达部署；制定印发《2023年广州工商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计划》，截至2023年9月份已开展12场次专题学习会。扎实有效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构建个人自学+主题领学+专题研讨+辅导报告+实地研学的“五位一体”学习体系，开展主题教育读书班学习，推动理论学习铸魂增智。

二是建立健全制度，完善党组织参与决策和监督机制。落实“书记进董事会、党政交叉任职”机制，党委书记按照

法定程序成为学校董事会董事，全程参与学校改革发展重大问题的研究决策；党委书记兼任副校长，直接参与办学活动和内部管理；党员校领导通过党代会选举进入党委会，校长任党委副书记，学校纪委书记、统战部部长、宣传部部长、组织部部长由党委委员担任。修订《中共广州工商学院委员会会议制度》《广州工商学院党政联席会会议制度》，完善沟通协调机制、分工协作机制、共同决策机制、政治保障机制和监督惩处机制；完善内部治理体系，保证党组织在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执行各环节有效发挥作用。出台《中共广州工商学院委员会基层党建工作督导实施办法（试行）》，建立二级党组织党建和意识形态督查体系、模式，扎实开展基层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推动基层党建工作见实效。

三是加强组织建设，打造坚强的战斗堡垒。不断增强党组织战斗力和凝聚力，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要求，严格落实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增强民主氛围，对重大决策，严格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2023年2月，学校党委召开2022年度学校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2023年8月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民主生活会，学校领导班子成员紧扣主题，认真开展党性分析，查找差距，剖析根源、认清问题实质，提出整改的具体措施。

四是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推动党建与业务同频共振。加强党建督查工作，成立党建工作督导组，由校党委书记、校长担任组长，对基层党建工作进行综合督导、专项督导和随机检查。加强学校教育教学管理督查工作，每学期，校党

委书记进行开学本科教学大检查，深入课堂听评课至少 4 课时，为师生讲好思政课；并在日常管理中，督促教务处、后勤处、学生处等部门履行好职责；加强青年教师、新进教师、党员干部等座谈交流，促进青年教师发展与队伍建设。加强学校安全保卫督查，定期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活动、校园大检查活动，组织开展学生安全逃生演练活动，由校党委书记、校长亲自带队、指挥，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安全有序的开展。

（四）加强监督约束，规范内部治理行为

学校设立了监事会，由钟伟强担任监事会主席，陆志丹、李丹艳担任监事。监事会成员符合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建立了《广州工商学院监事会制度》，发挥监事会检查、监事、督促的作用，确保学校和各级管理者依照学校《章程》办事，切实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畅通反馈监督渠道，维护师生合法权益。设立师生申诉委员会、维护师生权益工作部、信访办公室，建设一站式综合服务学生社区，及时接收、处理学生投诉、咨询、意见、建议等。设立董事长信箱、校长书记信箱及纪委信箱等，同时定期开展校长书记接待日、校领导陪餐等活动，把师生员工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列入重要议事日程，逐项研究解决。充分发挥教代会、学代会的监督职能，对师生反馈的问题及时处理。不断扩大学校组织中师生代表的比例，对涉及师生利益的重大决策，公开征求师生意见，接受师生监督。

依法推进信息公开，及时回应公众关切。我校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省市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依法公开学校各项信息，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优化工作机制。学校制

定了《广州工商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广州工商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广州工商学院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等制度文件；成立了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校领导亲自抓信息公开工作，校办全面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统筹协调、组织实施。形成了“领导重视、校办统筹，纪委监督，二级单位按责分管，专人负责”的信息公开责任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不断提高信息公开质量。对事关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决策和重要事项，做到事先公告、事后公示，让师生参与监督全过程，不断提高师生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和满意度。

（五）加强校长履职，强化行政管理效能

我校王日华校长曾任中共广东省委党校教授、西安外事学院院长，兼任中国民办教育协会理事、研究分会常务副理事长等职，有着丰富的教育教学管理经验。王日华校长聘任于2022年2月，获广东省教育厅审核批准，符合法定要求。

王日华校长全面负责学校的教育教学和行政管理工作，依法行使校长职权，履职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二十五条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王日华校长团结带领全体师生员工以建设高水平地方性、应用型、国际化的财经类大学为目标，坚持“正德厚生 励志修能”校训，坚持以人才培养为中心，坚持内涵式高质量发展，积极推进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深化产教融合，积极开展高等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学校学风教风优良，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国际交流等方面取得了丰硕成果。学校现有国家一流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4个；拥有一批省级特色重点学科、省级综合改革试点专业、省级特色专业；11门省级一流

课程和省级在线开放课程；拥有多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省级大学生实践教学基地、省级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和省级课程教研室；获批省决策咨询研究基地、省创新团队、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等。2022年经教育部批准，学校和美国东北州立大学共同举办广州工商学院东北州立联合科技学院，为广东省民办高校第一家中外合作办学机构。近年来，学校办学水平稳步提升，办学特色逐步彰显，服务能力逐步增强，社会影响明显扩大，为学校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王日华校长任职以来，依法履职，不断加强和规范学校各项管理，注重加强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建立激励机制、提高管理人员素质能力，加强督办落实，积极提升行政效能，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引领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不存在不依法履职造成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现象。截止9月20日，2023年王日华校长共主持召开党政联席会、校长办公会25期，严格遵守党政联席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坚决落实学校董事会关于学校工作的决议、决定，认真研究决定学校发展中的重大问题。

（六）加强民主协商，健全师生参与机制

学校建立了工会、教职工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等，师生员工参与民主管理、建言献策渠道通畅，运行良好。

充分发挥工会的桥梁纽带作用，强化教职工代表大会的履职能力建设。制定了《广州工商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广州工商学院工会工作职责》，依法依规每年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2023年，教代会先后审议了《广州工商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关于在教职工薪酬

结构中增设“稳岗奖励”栏目的意见》《广州工商学院师德考核管理办法》《广州工商学院教职工违法违纪行为处分办法》《广州工商学院绩效考核办法》等 17 项重大政策及规章制度。教代会定期征集提案，及时反映教职工意见，对学校试行的改革方案和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及教职工普遍关心的重大问题进行调研、分析，提出具体的实施建议，积极围绕学校的建设发展和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建言献策、做好服务，保证实施效果。

完善学生自治组织建设，加强学生代表大会的履职能力建设。学校赋予学生代表大会对学生的内部事务进行讨论和表决的权利，设有学生自律委员会、宿舍管理委员会、膳食管理委员会、教学信息委员会等学生组织，引导大学生全面参与学校发展管理，形成学生自我学习、自我管理的良好氛围。近年来，我校学生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健全，依法治校得到有效的推进落实。按照广州工商学院学生会章程，学校学生会和各二级学院学生会每年都组织召开一次学代会，充分发挥学校与学生之间的桥梁作用，在维护党的利益、学校利益和学生利益的同时，积极参与学校事务，反映学生的建议和要求，全心全意为学生服务。

为畅通校园意见反馈渠道，弘扬民主精神，我校实行校领导接待日机制，按年度定期开展，由学生处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服务中心承办，列入学期工作计划，原则上每月举行一次，由校长、书记、副校长轮流接待。截至 2023 年 8 月，两校区同步举行三期、共 6 场校领导接待日活动，校领导接待日制度持续运转，效果良好，已成为我校了解师生需求，师生为学校发展建言献策的重要途径。此外，学校定期

召开教师座谈会、博士座谈会、中层人员座谈会、退休人员座谈会、学生座谈会等，及时广泛听取师生对学校发展建设的意见建议，以更好地优化校园管理和运营，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为学校的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二、存在问题

（一）规章制度不够健全完善

结合工作实践和形势变化，对个别学校出台的政策和配套制度，未能及时进行修订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规章制度体系仍有待完善，学校章程的配套制度仍不够健全，制度文化尚未彰显，对制度的执行落实有时还不到位。

（二）法治宣传还需进一步加强

依法治校尚有短板，对章程的宣传力度仍需加强，组织学习的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学校章程虽然在校内各种渠道进行了宣传及信息公示，但在组织学习的力度和方法上仍有不足，有些流于形式，不易于领会及执行。尤其在广大学生中的宣传方式还不够丰富，学习的渠道还比较单一。学生学习学校章程的指导工作，还停留在入学新生教育的层面，缺乏系统性的培训指导与宣传。

（三）校院两级管理还需深化

二级学院办学的自主性尚未充分彰显，校院两级权责还需进一步明确，部分管理职能下放后尚未完善相应的监督考核机制。

（四）内部治理结构需进一步优化

内设机构多，部门之间权责有交叉，激励机制不够、行政人员动力不足等问题时有发生。学术委员会成员构成有待进一步优化，学术组织章程有待进一步完善，学术组织和教

师参与学校治理的深度广度仍需加强。

（五）民主管理的形式不够多样

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制度需要进一步优化，在会议形式和会议流程的规范性审核方面需继续加强。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的质量也有待提高，在提案的内容上，需要进一步加大提案收集的对象和范围，有针对性地整合教师们的心中所难、生活所需、工作所困；在提案的来源上，进一步扩大范围和渠道，所有工作必需注重实效。

三、初步整改措施

（一）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切实提高制度执行力

加强统筹规划，进一步健全规章制度，定期做好规范性文件废改立释工作，构建完善科学合理的现代大学治理体系。以章程为纲领，进一步配套完善党建、教学、科研、人事、学生事务、后勤保障服务等各方面的规章制度，并依据章程及相关配套制度实施管理，推动学校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力度。在制度建设过程中，充分征求师生意见，关注师生权益，推动大学文化建设，使制度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得到师生普遍认同和接受，不断增强师生员工的法治思维、规则意识和制度自觉。强化制度执行，真正把制度执行到人，执行到事，执行到底。加强工作督导，推动制度落实，坚持督导工作与思想政治工作、教育教学工作等工作协调推进，加强过程性督导。

（二）进一步加强章程宣传，深入推进依法治校

广泛组织章程宣传、教育，提高校内管理人员和师生对学校章程的深刻认识，尤其要加强对广大学生的宣传教育力度。利用学校网站、公众号等多个平台，调动一切积极因素，

凝聚共识，使学校章程深入人心、有效贯彻实施。扩展学习形式，如通过各类自媒体平台广泛开展学校章程的宣传学习，利用易班平台制作学校章程的独立轻应用，并分栏目设计，对章程的程序单独制作一个栏目，便于师生们线上学习。依据学校章程加强管理，将学校章程落实情况纳入对各单位的重要考察内容。通过加大章程宣传和实施工作力度，深化法治建设，切实把依法治理作为学校办学育人的基本理念和基本方式，融入、贯穿到学校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不断提高全校法治化水平，以思维和法治方式引领、推动、保障学校的改革与发展。

（三）进一步深化校院两级管理，增强学院办学活力

紧紧围绕教学改革，将行政权力、学术权力及相应的职责下放给学院，适度扩大二级学院办学自主权，充分调动师生积极性，激发二级学院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的活力。进一步梳理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明确校院各自的职责，积极推进事权、人权、财权同步下移。同时，学校配套制定、出台相应的管理制度，明确相应的监督、考核机制，督促学院形成自我运作、自我约束、可持续发展的机制。

（四）加快学校治理结构改革，进一步优化内部治理

科学设置内部组织架构，按照责权明确、分工管理、精简高效的原则，优化组织机构和人员配置，明确职责权限，实行定编定岗定责，畅通运行机制，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管理干部的校内轮岗、校外挂职等锻炼，健全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管理团队活力，打造高效的行政管理队伍。充分体现一线教学科研单位自主权，积极发展跨学科、跨专业教学和科研组织。进一步加强学术组织建设，

完善校院各类学术组织章程。进一步理顺学术与行政之间的关系，优化学术委员会的构成，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等学术组织在人才培养、师资队伍、科学研究、学术道德等方面的重要作用，赋予其相应的话语权和决策权，确保学术决策学术化、民主化、科学化。

（五）进一步健全民主管理体系，积极保障师生权益

积极拓展民主监督渠道，推动民主管理更加经常化多样化。按照《高校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及上级工会要求，规范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作，梳理、完善、明确教职工代表大会流程，并广泛宣讲、有效实施，推动工会教代会规章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师生权益保护救济机制更加有效。通过开展提案撰写培训、优秀提案评选等方式，提高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质量。同时，有效发挥提案工作小组职能，跟进提案的落实情况，做好下次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报告工作，充分发挥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的民主监督作用。

我校将以本次专项督导工作为契机，进一步提高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对标对表意识，全面落实上级各项要求部署，不断创新体制机制，完善学校内部治理，推进治理方式变革，提升现代化治理能力，提高办学活力和自我监管能力，促进学校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广州工商学院

2023年10月11日